

2024年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部  
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 (本级)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和部署，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和行动；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区政法、综治、维稳、社会治理、法治建设工作。

(二) 组织推进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三) 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四) 牵头组织实施全区社会治理工作。

(五)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区反邪教工作。

(六) 牵头组织推进全区司法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工作。

(七) 研究和指导全区政法队伍建设；协助考察、管理政法各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八) 统筹指导全区政法宣传工作。

(九) 承办市委政法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11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队伍建设指导股）、政策指导股、维稳协调指导股、综治督导股、基层社会治理创新股、政法宣传和舆情股、政治安全和反邪教工作股、执法监督股、新市民公共服务股、网格化管理股、扫黑除恶工作股。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93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0.3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938.05	本年支出合计	7,938.0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938.05	支出总计	7,938.0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938.05	7,93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0.35	2,26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3.05	2,07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913.35	1,913.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70	15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0	18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0	18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5,1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5,1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5,1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40	3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50	3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90	13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70	133.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90	6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938.05	2,393.05	5,545.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0.35	1,913.35	347.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3.05	1,913.35	159.7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913.35	1,91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70	0.00	159.7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0	0.00	187.3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0	0.00	187.3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0.00	5,198.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0.00	5,198.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0.00	5,198.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40	3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50	3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90	13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70	13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90	6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93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938.05	本年支出合计	7,938.0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938.05	支出总计	7,938.0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938.05	2,393.05	5,545.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0.35	1,913.35	347.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3.05	1,913.35	159.70
[2010301]行政运行	1,913.35	1,913.35	0.00
[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70	0.00	159.7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0	0.00	187.3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0	0.00	187.30
[204]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0.00	5,198.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0.00	5,198.00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198.00	0.00	5,198.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40	341.4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50	339.5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90	138.9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70	133.7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90	66.9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	1.9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	1.9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2.70	12.7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	12.7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70	12.7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25.60	125.6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25.60	125.6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25.60	125.60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93.0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40.70
[30101]基本工资	152.30
[30102]津贴补贴	499.30
[30103]奖金	273.1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7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6.9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
[30113]住房公积金	125.6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5.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45
[30201]办公费	143.85
[30206]电费	36.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9.00
[30215]会议费	18.50
[30217]公务接待费	26.00
[30229]福利费	39.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9.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90
[30302]退休费	138.9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545.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00
[30202]印刷费	4.00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3]维修（护）费	15.00
[30216]培训费	2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9.7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0309]奖励金	10.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48.45	948.45	0.00	0.00
“三公”经费	36.80	36.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80	10.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10.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6.00	26.0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393.05	2,393.05	2,393.05	0.00	0.00	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40.70	1,840.70	1,840.70	0.00	0.00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45	413.45	413.45	0.00	0.00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90	138.90	138.90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545.00	5,545.00	5,545.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及维护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办公设备得到有效维护和更新。维修或新购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达100%，全年开展定期维护，维护设备数不少于10台，维护次数一年12次，
非户籍常住人口融入工作常年专项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各镇街新市民积分指引印制需求，印制年度新市民积分制入学、入户等相关表格、指引手册等服务管理资料并发放至各镇街，让新市民有序申请积分制入学、入户服务。
基础网格员经费补助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关于调整南海区流管专管员队伍经费补助的决定通知》（南府会函〔2018〕59号）文件精神，同意区财政对流管专管员经费补助在原4000万元基础上增加至5000万元，并由各镇（街道）按1:1或以上配套经费。根据《关于印发〈南海区基层社会治理专职基础网格员队伍设置实施方案〉的通知》（南网格办〔2022〕1号）、《关于印发〈南海区专职基础网格员队伍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南网格办〔2022〕2号）等文件精神，从2023年起，将原有区级补助给各镇（街道）流管专管员的经费5000万元转为新组建的1583人第一类专职基础网格员经费补助，原区对各镇（街道）流管专管员补助经费取消。镇街日常中出现人员辞职等空缺，不影响区级划拨经费，由各镇（街道）统筹经费解决。2024年区财政根据单位的申请及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将区财政承担的经费补助5000万元划拨至各镇（街道）财政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管理常年工作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我区社会治理网格化改革总体部署，扎实推进各项网格化工作有序开展，提高事项巡查、隐患排查、信息采集、问题报告、协助宣传等工作效能，全区出租屋排查走访更新率达90%以上，全区新市民自助申报平台业务受理率达90%以上，实现网格事件闭环工作流程，分拨职能部门处置的网格化工单办结率达95%及以上。
南海区社会创益园运作经费	181.30	181.30	181.3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将重点推动以下工作：1、围绕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专业化、系统化、规范化发展，提升社区治理的凝聚力、活力及社区居民骨干参与公共事务能力，推动专业人员、技术资源下沉社区，系统化专业化解决社会治理问题。2、围绕目前区内社会资源投放社会治理领域不足问题，重点提升社会治理资源链接中心的挖掘和链接政府、企业资源能力。建立行业项目库、人才库和机构库，以供需对接为切入点，实现双方资源对碰；针对特点领域的群体需要，主动联动相关资源，研发针对性项目实现精准对接；以统筹整合社会治理资源资源为发展愿景，推进统筹宏观层面的全方位支持体系（包括人、财、物）系统工程的建立。3.回应南海区青少年心理健康建设的社会需求，支持心理健康专家、工作人员参与各镇街社区的心理健康个案支持工作，在外部人才引进和本土人才培养整合方面形成系统的发展路径。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海区社会建设创新奖励专项资金	29.70	29.70	29.70	0.00	0.00	0.00	0.00	实施过程中，采取“阶段走访/督查+中末期评估”的监管措施，通过现场访谈、抽样回访、资料查阅、信息核查等方式，对项目的具体执行、人员配置、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督导、督查，确保项目实施成效。第一阶段走访/督查：第一阶段走访侧重于项目的“破冰”情况，包括与实施地各相关方的接洽情况、用于支撑项目开展的调研情况、项目实施方向是否与原定目标相符、项目人员是否配置到位、项目前期开展是否遇到困难等，开展督查督导。第二阶段 中期评估：主要针对项目前半阶段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考察项目是否按照原定目标实施开展，项目阶段性成效、资金使用情况、下一步实施计划等内容进行评估，并对项目的后续开展提出反馈建议。第三阶段 走访/督查：侧重于项目以下内容，包括对中期评估问题的改进情况、项目进展是否符合进度安排、项目开展是否能达到预期成效、资金使用情况和进度、项目面临结项阶段是否有困难等，开展督查督导。第四阶段 末期绩效评估：项目的完成程度和成效情况，如项目目标、指标的完成度，项目的成效产出，项目相关方、服务对象的满意度，项目带来的社会影响、社会效益，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效益性等。
南海区信访维稳特殊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
南海区政法系统综合教育基地运营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保障基地顺利运营，提升南海区群众遵法守法意识及预防犯罪的能力。
区法学会运转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灵活多样的实务型法学研究、服务实践、宣传交流等活动推动建设全区法治“大平台”，使之成为沟通法学、法律工作者的渠道，交流推广学术成果、对外宣传的窗口，不断扩大法学会影响力。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不公开涉密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治理网格化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 开展社会治理网格化体系建设； 2. 到外地考察、调研学习社会治理等方面先进经验和做法； 3. 持续创新社会治理网格化改革。
社会治理网格化事件上报奖励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调动网格员和社会公众发现、上报各类社会治理网格化事件的积极性，促进我区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前列。上报社会治理网格化问题隐患10万条以上，按时办结率95%以上。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市域社会治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佛府〔2022〕2号）指出，通过5年努力，在市域社会治理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实现社会治理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推动平安佛山建设迈上新台阶，努力把佛山建设成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城市之一，建成全国市域社会治理标杆城市，为“中国之治”贡献佛山力量。
统筹社会治理专项资金评价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我委联同中介首先在专家库中选取了涵盖公共管理、法学、社会学、财务管理等领域5位专家组成专家小组，然后根据单位提交材料，我委与专家团队针对民生类社会服务类项目对材料清单和评价体系进行了完善。经过专家个人评审、专家组共识研讨、入户访问、现场勘察、现场答问、专家组复议、服务对象问卷调查等程序对项目进行审查，并结合问责工作领导小组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现场答问的意见，形成问责和复评报告。每位专家出具个人评分表、问题清单及负责项目的评审意见。专家组经现场问责问询后进一步讨论达成各项目的共识，并结合现场问责的情况撰写负责项目的小组报告，我委出具的问责报告进行质量把控。
维护稳定工作经费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业务培训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分线分类分层次开展业务培训，突出各业务培训的专业性和针对性，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有助于提升区、镇、村居一线工作人员开展综治、维稳、流管、社会治理、扫黑等工作的专业能力素养和业务水平，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夯实基础，做好平安建设。
政法研究和舆情引导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
政治安全和防范和处理邪教教育转化和打击防控和警示教育专项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
综治（平安建设和精救）工作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

注：根据预算法等相关规定，本表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938.05万元，比上年减少3,113.03万元，下降28.17%，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省市厉行节约的要求，根据工作内容的必要性压减相关专项经费支出；支出预算7,938.05万元，比上年减少3,113.03万元，下降28.17%，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省市厉行节约的要求，根据工作内容的必要性压减相关专项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6.8万元，比上年减少2.50万元，下降6.3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规模，控制陪同人数、严格用餐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6万元，比上年减少2.50万元，下降8.7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规模，控制陪同人数、严格用餐标准。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48.45万元，比上年减少1,402.79万元，下降59.6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控制会议和培训举办规模，降低公务活动成本，另由于预算申报时政府经济科目更改，从而导致去年纳入此项计算的项目本年度不计算在内，故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有所减少。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90.3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5.3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72.9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基础网格员经费补助	5,000.00	<p>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关于调整南海区流管专管员队伍经费补助的决定通知》（南府会函〔2018〕59号）文件精神，同意区财政对流管专管员经费补助在原4000万元基础上增加至5000万元，并由各镇（街道）按1:1或以上配套经费。根据《关于印发〈南海区基层社会治理专职基础网格员队伍设置实施方案〉的通知》（南网格办〔2022〕1号）、《关于印发〈南海区专职基础网格员队伍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南网格办〔2022〕2号）等文件精神，从2023年起，将原有区级补助给各镇（街道）流管专管员的经费5000万元转为新组建的1583人第一类专职基础网格员经费补助，原区对各镇（街道）流管专管员补助经费取消。镇街日常中出现人员辞职等空缺，不影响区级划拨经费，由各镇（街道）统筹经费解决。2024年区财政根据单位的申请及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将区财政承担的经费补助5000万元划拨至各镇（街道）财政局。</p>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